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 248 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36 万股普通股，每股发行价为 35.97 元，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承销。截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止，本公司实际发行普通股 14,178,480 股，募集资金总额 509,999,925.60 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 14,482,061.3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5,517,864.25 元，上述资金已经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139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4 月 13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9,552 万元，扣除拟置换预先投入自有资金 6,674 万元，余额为 42,878 万元。根据募投项目进展及合同约定付款情况，存在资金短期闲置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二至四季度预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5600 万元，具体计划如下：

付款时间	预计付款金额（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	季度末预计闲置募投资金（万元）
第二季度	1250	募投项目厂房及设备	41628
第三季度	2000	募投项目厂房及设备	39628
第四季度	2350	募投项目厂房及设备	37278

按照上述募投项目进展及预计付款进度，存在募集资金短期闲置的情况。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暂定购买的产品分别为：

期限为一年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5000 万元，期限为六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期限为三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5000 万元。（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方案只是公司初步构想，具体方案以最终与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在购买时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期限为一年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将于 2017 年二季度到期，到期后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的募投项目支出；期限为六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将于 2016 年年底到期，到期后用于 2016 年第四季度及以后的募投项目支出，期限为三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将于 2016 年三季度到期，到期后用于 2016 年第三季度及以后的募投项目支出。

三、 短期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理财产品安全性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产品必须有保本约定或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会将上述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以及无担保债券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3、购买额度

最高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5、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四、 投资风险及保全措施

1、投资风险

(1) 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属于本金无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含）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通报公司总裁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 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 公司监事会对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操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安全运作的前提下，以短期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且通过适当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 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运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运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资金的前提

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监事会决议情况：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九、保荐机构意见：

良信电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良信电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3 日